來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來文　字第16552號

事由　為奉令查禁勝利手帕令仰遵照查禁由

文別　訓令

送達機關　廳屬各機關

附件

廳長　行

秘書長　技正　設計主任　股長　技士　佐理員　科員　辦事員
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

月　日　時交辦	九月三日　時擬稿	月　日　時核簽	月　日　時判行	月　日　時繕寫	月　日　時校對	月　日　時蓋印	九月十日　時封發

收發　廳建三字第16552號

檔案　字第　號

湖北省档案馆

訓令

字第　　號

令廳屬各機關

案奉

省政府本年八月廿日省建三處字第3340號訓令內開：「

「案准內政部本年八月二日渝警字第3767號咨開：「案

准經濟部函云云

令行令仰遵照轉飭所屬查禁為

要此令」

等因奉此，除分令外，合行令仰遵照查禁為要！

此令。

廳長林〇〇

第三科

27

事由　准咨查禁勝利手帕令仰遵照查禁由

中華民國廿九年九月叄日收到

湖北省政府訓令

省建三秘字第3350號

中華民國廿九年八月廿壹日發

總建字第16552號

令建設廳

業准內政部本年八月二日渝警字第3767號咨開：「案准經濟部函准憲兵司令部函查獲勝利手帕一種，手帕內所印勝利圖雖含有我國抗戰獲得最後勝利之意義，惟以手帕係用揩拭污穢之物，大都置於衣袖或褲帶內，其圖中刊有我國黨國旗暨本黨　總裁我國元首之肖像，實有失尊敬之意，應否查禁，請予審查等由，應如何查禁之處，請酌辦等由，准此，查該項手帕所繪我國負責人與各國要人握手圖形，雖暗射我方可得最後勝利，然取材殊有未妥，且有失尊敬本黨　總裁與我國元首之意，自應予以取締，以杜流傳，除分行查禁並函復外，相應咨請查照轉飭查禁為荷」等由，准此，除分令外，合行令仰遵照，飭屬查禁為要！

此令。
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八月　日

主席陳誠

代理主席嚴立三

監印高元勳

校對章子通

湖北省档案馆